

農場運作 - 種子和幼苗

選擇合適的種子及幼苗能提升作物產量，
從而增加農場收入。



1. 農友應選擇不易受蟲害或病害、耐熱及不含基因改造成分的品種。
2. 農友應從可靠／信譽良好的供應商購入無蟲害和病害的優質種子及幼苗。盡量選用認證種子或由認證種子所生產的幼苗。

種子品質

3. 農友應檢查種子有否損壞、變形或受感染。種子質素欠佳的迹象包括發霉；形狀欠飽滿；顏色、大小及外形不一致；以及有損傷等。
4. 農友亦應檢查種子是否攙有雜質，例如雜草種子、污物、樹枝及沙粒等。
5. 農友可以少量種子進行發芽試驗。
6. 未開封的種子須儲存於清涼乾爽處。已開封的種子則應以密封的容器盛載，並存放於清涼乾爽和陰暗的地方。



<良好農業規範-作物生產>簡介

《良好農業規範-作物生產》為本地農友提供指引，協助他們以可持續發展的方式生產安全食用及有益健康的蔬果。有關規範的重點，在於減低農場受化學品(例如除害劑和重金屬)污染的風險。這套規範訂有 12 項操作守則，本文是其中的第三項。農友可自行決定遵行此守則、找出其農場的潛在問題、採取適當的監控及緩解措施，並監察有關措施的成效。





幼苗品質

7. 農友應檢查幼苗是否勻稱茁壯、大小適中、挺拔堅實，以及並無蟲害及病害。
8. 農友應仔細檢查幼苗有否害蟲滋生及其他損傷，例如葉片或幼苗頂端破損、莖部破裂，以及葉片有否枯黃等。



備存記錄

9. 須備存品質保證文件及其他列明品種名稱、純度及批號等的記錄。
10. 須備存有關播種、定植／移植方法、下種量及日期等記錄。



下一項操作守則：
農場運作 - 土壤管理

如欲查詢更多關於<良好農業規範-作物生產>資料，請聯絡漁農自然護理署作物科優良農業操作組。

電話: (852) 2668 0197

